

提防中药中毒

卫生署近日接获由医院管理局（医管局）呈报一宗有关乌头类生物碱中毒的确诊个案。病人在没有向中医师求诊的情况下，重复使用中医师早前为其开出的处方，于持牌中药材零售商自行购买中药及煎煮服用。病人服用药汤后出现唇周和手指麻痹、晕眩、腹痛、恶心和腹泻的征状，其后入住公立医院接受治疗，现已出院。医管局的化验结果显示，病人的尿液及药渣样本含有乌头类生物碱。现场调查并未发现相关中药受乌头类生物碱污染，是次中毒个案怀疑与未经中医师指导下自行服用中药和使用过量及煎煮不足的制附子有关。

制附子属于《中医药条例》（第549章）附表2中药材，一般用于治疗痛症，含有乌头类生物碱。如不适当地使用，乌头类生物碱可引致唇周和四肢麻痹、头晕、恶心、呕吐、腹泻、脉搏微弱及呼吸困难，严重者可导致死亡。因此，制附子须经长时间的煎煮以降低毒性方可服用。

卫生署提醒市民不应妄自处方中药；如有不适，应先向中医师求诊才服用中药。如在服药后感到不适，应尽快求医。

市民可浏览卫生署中医药事务部网页 (http://cmd.gov.hk/html/gb/health_info/pamphlet.html)，参阅更多有关安全使用中药信息。

卫生署中医药事务部
2016年10月27日